

# 广东省建设工程标准定额站

---

---

粤标定函〔2020〕100号

## 关于东莞市供热管网项目涉及工程 计价争议的复函

东莞恒运新能源有限公司、广州恒运电力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020年4月16日，你们通过广东省建设工程造价纠纷处理系统，申请解决东莞恒运新能源有限公司供热管网桁架管理和管网日常管理服务项目涉及工程计价争议的来函及相关资料收悉。

从2019年7月1日签订施工合同显示，本项目位于广州市经济开发区，资金来源为企业自筹，发包人东莞恒运新能源有限公司采用直接委托的方式，由承包人广州恒运电力工程技术有限公司负责提供供热管网桁架管理和管网日常管理服务。现对来函涉及的计价争议事项答复如下：

根据本项目合同显示，常规管理服务每年承包价为总价包干，管网检修、抢修费用按广东省现行定额计价。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发包人安排承包人对管网进行检修，双方对检修中发生的管道保温层保护性拆除费用在套用相应定额子目时，适用的拆除系数如何确定发生争议。发包人认为根据《广东省房屋建筑和市政修缮工程综合定额（2012）》第二册《安装修缮工程定额》册说明第三条第3点拆除系数表格内容规定，保温隔热工程的拆除

---

---

系数取值应为 0.2。承包人认为定额的拆除系数取值应分为保护性拆除和非保护性拆除，该项目是保护性拆除系数取值应为 0.6。

我认为，结合施工时间和合同承包内容，本项目发生的管道保温层拆除符合修缮工程的保温隔热工程特征，应执行《广东省房屋建筑和市政修缮工程综合定额（2012）》第二册《安装修缮工程定额》。依据该定额册说明第三条第 1 点相关内容，明确了拆除形式划分标准，即保护性拆除是指被拆除的主要材料、设备基本保持完整，设备附着的建筑物结构没有或者仅有轻度破坏，反之则为非保护性拆除，并且明确了该定额的拆除子目均是按照保护性拆除要求施工的。因此，本项目实施保护性拆除的，可以直接套用相应子目；实施非保护性拆除的，则按相应子目乘以系数 0.6 计算。另外，该定额未包含的拆除项目，则按照册说明第三条第 3 点规定执行。

专此函复。

广东省建设工程标准定额站

2020 年 5 月 21 日

